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对长期停牌的股票变更估值方法的提示性公告

为使本基金管理人旗下相关基金估值公平、合理，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7]13号），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18年6月7日起采用指数收益法对旗下基金持有的中国中铁（股票代码：601390）、天齐锂业（股票代码：002466）、中工国际（股票代码：002051）、渤海金控（股票代码：000415）、金鸿控股（股票代码：000669）、众信旅游（股票代码：002707）、山东钢铁（股票代码：600022）进行估值，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待上述股票复牌且其交易体现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将恢复为采用当日收盘价格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6月8日